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名称	2026 年度博爱七路周边桥涵清淤工程-设计审查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水务事务中心 地址：中山市中山港街道康宁路火炬开发区水务事务中心 联系电话：0760-88280805 联系人：黄工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设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资质要求：工程设计（乙级，水利河道整治与城市防洪资质）。 2. 需要回避的机构：广东中灏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3. 其他要求：凡适用于《中山市建设工程企业诚信管理办法》的中介机构，在承接本项目前应完成中山市建设工程企业管理和诚信平台工程设计类别登记。同时，在报名本项目前应认真了解中山市建设工程企业管理和诚信平台工程设计类别登记的流程与要求，并确认自身具

		备或能满足登记的相关条件，详情见中山市建设工程企业管理和诚信平台登记网址 http://chengxin.zsjs.gov.cn:8082/Index.aspx 。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1. 项目基本情况：对博文学校桥涵、广珠城际铁路桥涵进行清淤清杂。 2. 服务内容：中选单位对施工图进行审查，出具审查报告。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中介服务机构办公场所，中介服务机构派员驻点服务(必要时)。
7	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30%-33%）。 3. 计价标准：审查费按设计费的 5%为基数，并按中选下浮率下浮计算（其中设计费以预算审核金额为基数，按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 号收费标准计费）。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甲方提供完整资料后 7 日完成服务。
9	验收	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10	结算方式	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

		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